

堆高機作業標準

1. 目的：

為確保堆高機安全操作使用。

2. 適用範圍：

本廠作業活動及生產業務。

3. 作業標準：

3.1 確認剎車系統正常。

3.2 確認進退檔位置，檔位排入空檔。

3.3 行駛前應確實作業前檢點，正確配戴安全帽並扣好安全帶。確認四周無人或不會阻礙行進後方可行駛。

3.4 運轉行進中注意事項：

3.4.1 運轉行進中眼睛應注意路徑不可分心，並嚴格遵守廠區規定 30 公里速限行駛。

3.4.2 貨物高度不可過高，影響視線。

3.4.3 運轉行進中如視線不良而仍須工作者須有人指揮。

3.4.4 避免夜間行駛，如必要時須打開前、後燈。

3.4.5 載重物下坡應降低速度，並採用倒退方式行進。

3.4.6 載物行駛，貨插應離地 20 公分，軌桿保持向後微傾。

3.4.7 人員不得靠近運轉中之堆高機，不可利用貨叉及托板搭載人員。

3.4.8 如運送或取用液態化學品時，應先確認容器出口已旋緊，且無濺漏之慮。

3.4.9 裝有化學品之容器應放於托板上固定後再進行運搬作業。

3.4.10 行駛於存放液態化學品區域或桶槽旁應嚴防撞擊，並注意四周之輸送管路。

3.5 裝卸及停車作業規定

3.5.1 裝卸貨物不可超重，停車地點要平坦，為防意外請使用輪檔。

3.5.2 停車前應將貨叉及托板降落至地面，拉引停車剎車，關閉電源，取出鑰鎖。

3.5.3 堆高機未確實停妥，拉引停車剎車，關閉電源，駕駛不得擅自離開駕駛座，從事其他事務。

4. 管理

- 4.1 承攬人員若需借用單位之堆高機時，應出示工業安全衛生室核發之廠內機械操作資格證套（CY-G6-07-08-08）使可出借。
- 4.2 單位新購堆高機入場後，應通知工業安全衛生室，並於進廠開始填具相關檢點表。

5. 附件：

- 4.1 堆高機每日安全檢查記錄表(CY-G6-07-02-09)
 - 4.2 堆高機每月安全檢查記錄表(CY-G6-07-02-10)
 - 4.3 堆高機_____年份安全檢查記錄表(CY-G6-07-02-11)
6. 本作業標準經呈核准後實施，增訂或修改時亦同。

堆高機每月安全檢查記錄表

年 月

依據勞工安全衛生設施第 140 條辦理		※保存年限：3 年		
使用規格及單形式	製造廠名	所購日期	機器編號	力號
規定能力效率		購置日期		
實際使用能力效率		其他事項		
檢查項目	應改善或檢修	事項		備註
輪胎				
制動裝置				
離合裝置				
方向裝置				
油壓裝置				
頂蓬				
桅桿				
其他				

總經理：

經理：

課長：

組長：

檢查員：

安全衛生業務主管：

春雨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堆高機每日安全檢查記錄表

機號：

機種：

噸：

使用者：

民國 年 月

檢 查 機 件 項 目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引擎箱機油量																																
升降油壓量																																
水箱冷卻水量																																
水、油管是否洩漏																																
輪胎、螺絲是否良好																																
離合器、壓板是否標準																																
制車系統是否良好																																
儀表電氣是否正常																																
升降機構潤滑油																																
燃料柴油油量																																
引擎發動是否有異聲音																																
安全帶是否良好																																
日班駕駛人簽名																																
記錄符號	組長																									組長						
	課長																									課長						
應更損 應清洗	經理																															

安全衛生業務主管：

檢查員：

堆高機 年份安全檢查記錄表

機號:		機種:		噸:		使用者:		民國		年			
檢	查	項	目	良	應	應	檢	查	項	目	良	應	應
				好	修	更					好	修	更
一、引擎系統裝置：							四、液壓裝置：						
			1. 進氣門調整							1. 油壓泵浦精密度及壓力測驗			
			2. 排氣門調整							2. 操作桿磨損公差			
			3. 噴油嘴更換							3. 操作閥磨損公差			
			4. 噴射泵浦校正							4. 高壓油管損傷檢查			
			5. 扭矩變換器調整							5. 油壓缸損及偏型檢查			
			6. 冷卻水箱及泵浦清洗							6. 負額壓力控制閥零活性能是否正常			
二、動力傳遞裝置：							五、安全構造及剎車系統裝置：						
			1. 離合器片及壓板、檢查磨損							1. 車盾護架、支柱、銲接處是否裂痕、變形檢查			
			2. 減速齒輪固定、更換潤油							2. 輪胎、鋼圈、磨損、變型檢查			
			3. 傳動軸彎曲及齒牙檢查							3. 剎車總邦彈性維修調整			
			4. 鍵桿及軸承磨損檢查							4. 剎車輪殼及來令片損傷檢查			
			5. 變速齒輪箱、鋼齒及傳動齒輪公差調整							5. 剎車分邦及油管洩漏檢查			
			6. 差速齒輪箱、芎菇型及雨傘型齒輪、磨損檢查							6. 手剎車鋼索、損傷檢查			
			7. 轉矩變換器固定調整							7. 剎車踏板高低調整			
三、裝卸裝置：							六、電器系統裝置						
			1. 桅桿補強左右平衡、公差檢查							1. 關閉電源鎖頭段位是否正常			
			2. 貨叉是否彎曲、變形檢查							2. 發電機馬達發電額標準			
			3. 滾輪軸承必要時更換							3. 電瓶續電容量及比重是否在 1.26			
			4. 貨背架銲接處及架體是否變型							4. 各電氣配線、損傷、鬆動檢查			
			5. 鏈條、鏈座磨損及張力度檢查							5. 各儀錶、警告器、燈光是否正常			
			6. 桅桿支柱銅套片磨損公差檢查							6. 超動馬達、銅套筒是否火燒失負額			

副總經理:

經理:

課長:

檢查員: